

商家抢注“洪濑鸡爪”为商标

法院:难以区分商品来源,而且属于公共资源不能被一家独占



■融媒体记者 陈玲红 通讯员 庄慧虹 实习生 李雨桐

“洪濑鸡爪”是泉州具有极高知名度的地方美食代表,然而,有商家想把“洪濑鸡爪”或“洪赖鸡爪”字样注册为普通商标,独享它的知名度。算盘打得响,但法律却不允许。

案情回顾 “洪濑鸡爪”易被视为洪濑产品 难以区分商品来源

约两年前,洪濑镇政府发现,有市场主体在第29类“卤鸡爪”等商品上注册了“洪濑鸡爪”商标,遂委托代理机构依法对该商标提起无效宣告申请。该案历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一审,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二审。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洪濑鸡爪”容易被相关公众理解为生产于福建省南安市洪濑镇的一种特色美食,诉争商标若使用在“卤鸡爪”等核定使用商品上,很容易表示这一商品是来自泉州洪濑地区,并不具备区分商品

实际是出具哪个地方的哪个厂家。同时,注册企业已经使用这个商标一段时间了,但不能证明在使用期间此商标能将自家的产品与其他洪濑鸡爪明显区分开。综上,应认定诉争商标构成2001年商标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

“仅仅直接表示商品的质量、主要原料、功能、用途、重量、数量及其他特点的”规定之情形,不得作为商标进行注册。据此,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1月28日做出终审判决,最终认定“洪濑鸡爪”不能作为商标注册。

法律解析 “洪濑鸡爪”的美誉度属公共资源 不能被一家独占

根据商标法的相关规定,在审查此类案件时主要基于以下两点核心法理进行判定:

1. 缺乏固有显著性,没法区分来源。“洪濑”系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下辖的行政区划名称(镇级),将其用于标示食品来源时,相关公众首先联想到的是其产地属性,而非区分商品来源的商标标识。“鸡爪”则是直接表明了产品品

类,两者结合,消费者只会觉得是产自洪濑地区的鸡爪的统称,而无法联想到某个特定商家。

2. 属于“公共资源”,不得私占。“洪濑鸡爪”的良好商誉是历代泉州餐饮从业者共同培育的结果,如果允许一家企业或者个人注册为普通商标,等于剥夺其他洪濑地区乃至全国同行正当使用这四个字的权利,有违市场公平竞争原则。

类似的裁判理念也体现在泉州两级法院审理的多起典型案例中。例如“半城烟火半城仙”商标纠纷案中,法院认定商标权利人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意图将公共文化资源据为己有并以此牟利,属于恶意抢注商标的行为。在涉及泉港非遗小吃“福粿(浮粿)”案中,法院亦明确认定,传统的非遗技艺小吃名称属于公有领域,商标权利人无权禁止他

人正当使用。法院提醒:广大市场主体和代理机构应避免使用“地名+通用名”组合去申请普通商标;打造自身标识,应将精力放在独创的、具有显著性的品牌名称或者Logo设计上;咨询专业意见,选择正规、专业的代理机构进行事前检索和评估,切勿抱有侥幸心理,陷入商标无效的泥潭。

八旬老人迷路深山 警民携手搜救63小时

本报讯(通讯员吴媛媛 融媒体记者陈小芬 文/图)“太感谢你们了!多亏你们不放弃,一直坚持搜救,才把老人平安找了回来!”刘阿婆的家人握着民警的手,热泪盈眶,连连道谢。

4月16日傍晚6点,德化浔中派出所接到余先生报警,称他81岁的奶奶刘阿婆于当天下午2点独自徒步前往德化县龙门滩镇的亲戚家探亲后不知去向,家人四处寻找多时,均无老人音讯。

民警向余先生了解老人的体貌特征、出行时间与路线,通过调取监控视频,判断刘阿婆应该是在德化县浔中镇凤洋村龙门桥后山附近走失。随后,浔中派出所立即调动警力,制定搜救计划,并组织专业救援队和当地村民加入,分成多组轮班进山开展救援。

老人走失区域山岭连绵、岔路众多、地形较为复杂。民辅警和参与救援人员兵分多路,对龙门桥出入口及周边山林展开地毯式搜索。然而一天一夜过去了,依然没有刘阿婆的消息。山里的野兽出没、毒虫横行,加上夜间气温低,危险随时可能降临,搜救人员的脚步一刻也不敢停下。

为突破地面搜索的局限,民警联合救援队利用无人机在空中进行搜索。一片片山林被排除,将搜索范围



救援人员利用无人机进行搜索

逐步缩小至污水处理厂后山区域。

“刘阿婆!刘阿婆!”民辅警和救援队员在山中竭力地呼喊,回应他们的只有山谷里的回音。时间一分一秒流逝,所有人的心都揪得越来越紧。

“找到了!找到了!”终于,4月19日上午9点,在污水处理厂后山养猪场附近,一组搜救人员发现了刘阿婆。她蜷缩在杂草丛中,浑身发抖,神情恍惚,但生命体征平稳。搜救人员小心翼翼地将老人救出,立即送往医院。经救治,老人身体已无大碍。

经了解,原来刘阿婆患有阿尔茨海默病,她本想走路去亲戚家,半路因认不清方向迷失在山中。所幸警民携手63小时不分昼夜搜救,终于换来了老人的平安。



老人被送到医院救治,身体已无大碍。

中国工商银行泉州分行联合开展国家安全日主题教育宣传月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提升广大群众金融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能力,2026年4月15日上午,中国工商银行泉州分行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开展以“统筹发展和安全 护航‘十五五’新征程”为主题的金融安全宣传活动。

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案例讲

解、发放宣传折页、互动问答等生动形式,围绕市民关心的金融问题,聚焦电信网络诈骗、反洗钱要点、存款保险以及征信安全等热点,深入浅出剖析常见金融风险陷阱。特别叮嘱老年群体、学生等金融风险高发人群,要强化账户安全管理、提升可疑交易识别能力、加强个人信息及征信记录保护,提醒市民时刻绷紧防范之弦,守好自己的“钱袋子”。

此次联合宣传活动,有效提升了公众识别和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进一步筑牢了金融安全意识防线,也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将国家安全教育融入日常工作的生动实践。未来,中国工商银行泉州分行将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金融安全宣教活动,为构建和谐稳定的金融环境、全民共同守护国家安全贡献力量。(刘圣宗)